

瑞 士 简 史

迪特尔·法尔尼 著

刘文立 译 毕来德 校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5.2 |
FED
: 1
C - 1

瑞 士 简 史

迪特尔·法尔尼 (D.Fahrni) 著

刘文立 译 毕来德 (J.F.Billeter) 校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7 · 武汉

瑞 士 简 史 (《瑞士史》第一分册)

迪 特 尔 · 法 尔 尼 原 著
刘 文 立 译 毕 来 德 校
华 中 师 范 大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 发 行
湖 北 印 刷 厂 印 刷
875×1270毫米 1/32 3.625印张
1988年3月第1版 1988年3月第1次印刷
全书三分册定价2.10元 本册定价0.98元

ISBN 7-5622-0147-1/K·9

原书出版说明

瑞士文化基金会(**PRO HELVETIA**)在其向国外提供信息的活动范围内出版一套介绍瑞士社会、政治和文化生活概况的小册子。由于每分册分别由一位作者执笔，所反映的当然是作者本人的观点。这册《瑞士简史》限于篇幅，无意称为学术著作。唯愿它对读者熟悉和综观瑞士的历史有所裨益。如果读者想对书中引用的材料深入研究，可以参看作为附录的书目。

本书德文本名为 **Schweizer Geschichte. Ein historischer Abriss von den Anfängen bis zur Gegenwart;** 法文本译者是埃里克·让纳雷 (Eric Jeanneret)，纳沙特尔大学历史研究所罗朗·布拉特勒 (**Roland Blättler**) 对法文本成书曾予以合作，瑞士文化基金会谨表谢意。

3^e édition 1986

Production de la division Documentation Information Presse
©1983 by Fondation suisse de la Culture Pro Helvetia, CH-Zurich
Reproduction autorisée, justicatif demandé. Imprimé en Suisse

中译本出版说明

中译本《瑞士史》包括三个分册：第一分册《瑞士简史》；第二分册《瑞士的政治制度》；第三分册《瑞士的外交政策》。

编 者

1988年2月

前　　言

人们通常认为瑞士是世界上一个具有比较古老的民主制度的国家。《瑞士简史》的目的并非考察此种称号的依据，而仅仅在于粗略地勾画出这个国家古往今来演进的轮廓。通过书中反映出的上述演进的基本路标，读者可以瞥见瑞士自罗马帝国时期至旧联邦的建立、继而到联邦制国家的诞生、又终于成为当代欧洲一个小国的漫长历程。即便涉及政治、经济发展和社会变化的复杂关系，我们也仍力图以易于理解的方式去展现这个国家的历史。

本书对某些事件的叙述如此简略，势必会令瑞士史专家感到诧异。实说这本小册子为篇幅所限，只能顾及那些基本的事件。某些时期的陈述难免遭到大刀阔斧的砍削，比如就字数而言，旧联邦5百年历史所占的篇幅并不比19世纪和20世纪要多。笔者还须说明，在当代部分中关于瑞士的对外政策和政治制度，因为这套书中另有分册【注】予以详述，故本书从略。

《瑞士简史》书末附有基本著作的书目提要，可供读者参考，据以研讨书中浮光掠影地触及的各种问题。这本史纲的作用首先在于提供信息：倘若它能引起人们对瑞士史进行讨论，那么笔者的目的将全部达到。

【注】达尼埃尔·弗雷：《瑞士的外交政策》；奥斯卡·瓦尔德·西格：《瑞士的政治制度》。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 联邦形成前的瑞士	1
(一) 罗马时期和中世纪早期	1
(二) 中世纪的封建社会	2
(三) 城市和城邦	6
(四) 乌里和施维茨的自由山谷	8
第二章 联邦的形成和跃进	13
(一) 城市和乡区的联盟	13
(二) 十五世纪的领土扩张	15
(三) 城市和乡村的冲突	18
(四) 雇佣兵制度	20
第三章 瑞士的宗教改革	25
(一) 旧联邦的宗教改革	25
(二) 瑞士西部的宗教改革	28
(三) 宗教改革的经济后果	29

第四章 旧制度	31
(一) 对外界封闭的贵族阶级	31
(二) 一六五三年的农民战争	32
(三) 教派的分野和中立地位	34
第五章 海尔维第的革命	39
(一) 十八世纪的工业发展	39
(二) 新时代的预兆	40
(三) 旧联邦的倾覆	42
(四) 朝联邦制国家演进的漫长历程	44
第六章 自由主义的胜利和联邦制国家的诞生	47
(一) 自由派的政治胜利	47
(二) 自由主义的经济基础	50
(三) 铁路热和自由派的统治	54
第七章 民主运动	57
(一) 自由派“体系”的反对派	57
(二) 各州的民主运动和一八七四年的宪法修正	58
(三) 对抗激进主义的天主教反对派	59
第八章 工业的扩展和新的政治分野	61
(一) 农业的危机和结构性变革	61
(二) 新型出口工业的诞生	62
(三) 经济性联盟和关税政策	63
(四) 旧的政治阵线四分五裂	64

第九章 工人运动	66
(一) 开端	66
(二) 工会和政党	68
(三) 劳动者的保护和劳动时间的缩短	69
第十章 国内冲突的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	71
(一) 德语区和法语区的裂痕	71
(二) 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对抗	72
(三) 总罢工和资产阶级集团的形成	74
(四) 二十年代初期的紧张关系	76
第十一章 经济危机和政治制度的危机	77
(一) 两次大战之间的经济演进	77
(二) 政治制度的危机和“革新运动”	78
(三) 工人运动的新方向	81
第十二章 第二次世界大战	85
第十三章 当代瑞士	88
(一) 二十五年的经济扩展	88
(二) 移民问题和排外情绪	89
(三) 社会性国家和协调的民主	90
(四) 处于南北冲突之中的瑞士	94
(五) 新的反对派和文化转变	98
参考书目	100
译名对照表	103

第一章 联邦形成前的瑞士

(一) 罗马时期和中世纪早期

直至中世纪晚期，在位处莱蒙湖和康斯坦次湖【注1】之间以及阿尔卑斯山脉南段谷地、莱茵河和汝拉山脉之间的现今瑞士疆域，某种政治或文化的统一尚未形成。

罗马帝国未向北方扩展并且越过阿尔卑斯山脉以前，占据这块土地的是克尔特人的一些部族。这些部族，以居于阿尔卑斯山脉与汝拉山脉之间的海尔维第人和现今瑞士格劳宾登州的列特人最为强大。比伯拉克特【注2】抗击茹尔·恺撒失败（公元前58年）后，这块克尔特人的土地象高卢一样也沦入罗马帝国的统治之下。

克尔特人很快即与罗马社会融为一体，度过了公元1、2世纪的和平繁荣时期。在罗马治下，海尔维第的主要城市是阿旺提卡姆（现今瑞士沃州的阿旺什），它的城墙上筑有塔楼，居民达5万人之多。罗马人在海尔维第修建了一个引人注目的公路网，至今还留下大道的某些遗迹。当时，在西部通过大圣伯纳山口，在东部经由格劳宾登的各条隘路（朱利埃、斯普吕根、奥伯拉尔普），海尔维第同罗马帝国

【注1】康斯坦次湖又名博登湖(Bodensee)。——中译者

【注2】比伯拉克特：高卢部族埃杜安人(Eduens)的城市。——中译者

中部地区进行着频繁的交往。

这个和平的时期随着日耳曼人的入侵而结束。公元260年，阿拉曼人首次突破北部的设防边界，插入南方。罗马人后来恢复了对莱茵河—多瑙河边界的控制，但为时不久。帝国军队曾占据海尔维第和列特这些边境地区，使得当地的居民迅速趋于贫困。约在公元400年，罗马帝国终于被迫撤回驻守阿尔卑斯山脉以北各行省的军队。在民族大迁徙时期，日耳曼人战胜了西罗马帝国。于是，在海尔维第，作为地区中心的各个城市失去了自己的重要作用，开展贸易所必需的同地中海沿岸地域的接触也遭到阻隔。

这时，同属日耳曼部族的勃艮第人和阿拉曼人分别在现今瑞士的西部、东部开始定居下来。勃艮第人接受了罗马人的语言和基督教，而作为征服者的阿拉曼人则保持着自己的日耳曼文化。这样，在罗曼语区即法语区和日耳曼语区即德语区之间便形成了一条语言边界，此种状况在瑞士一直延续到现今。

公元6世纪，勃艮第人和阿拉曼人沦入法兰克人的统治之下。墨洛温王朝和加洛林皇朝的君主在欧洲创建了一个幅员辽阔的农业帝国。在他们的朝代，基督教被强制传播开来。公元870年查理曼帝国分裂时，勃艮第人居住的地区被划归西部，阿拉曼人居住的地区则并入东部；在现今的瑞士领土上，曾经存在一条名副其实的政治边界。

（二）中世纪的封建社会

伴随着法兰克人的统治，封建制度扩及整个欧洲。征战的贵族拥有主要的生产资料就是土地以及土地上的居民。日耳曼人的氏族制度与罗马帝国的治理传统逐渐结合。领主们取得封地，须向国王尽附庸的义务，尤其是提供军事援助和司法支持。对于农民，领主有行使司

法和征收各种捐税的权利，但也有施加保护的义务。

于是，形成了这个时代几乎全然是自给自足的那种农业社会。城市业已萎缩，货币流通倒退，唯有几个主教府保存了罗马时期的文化。当时，农业生产力低下，农民经常受到饥馑的威胁。放眼望去，欧洲的广漠地域仍是荒芜一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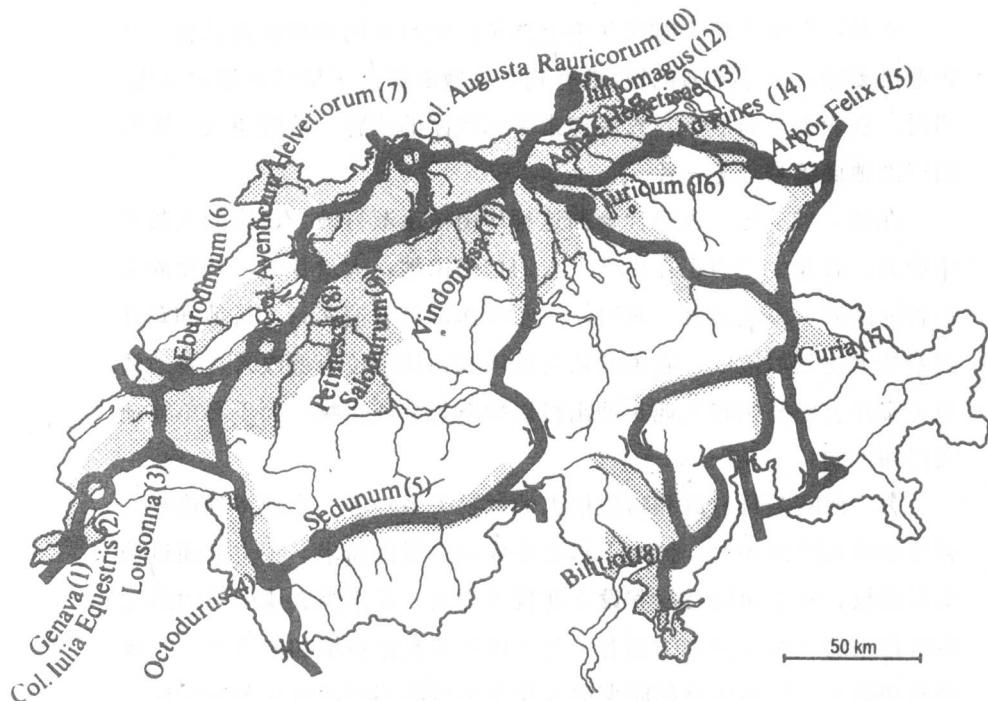
在12、13世纪，农业社会的这种均衡被逐渐打破。居民的人数开始增加，农业生产力也在提高。人们扩张田地，大量垦荒，开发尚未耕种的区域，成效显著。其时，三年轮作制已普遍实行，耕地和套具的新技术也得以推广。农民的社会处境和司法地位有所改善；各地的领主实际上已开始将土地长期出租以换取租金或实物，而不再单纯地实行徭役制。

中、西欧与拜占庭和阿拉伯人的贸易关系一步一步地得到恢复。奢侈品输入欧洲各地，扩大了封建贵族对白银的需求。领主们通过拍卖用益权、赐予司法特权和设立新税等方式，谋求将农业生产力的提高所带来的一切收益占为己有。为了供养人数愈益增加的廷臣、长袍贵族和骑士，加洛林皇朝时期的大块领地持续不断地遭到条分缕析。久而久之，在产权、王权关系和司法名义上造成了一片混乱局面。

在13、14世纪，当王权因采邑制而被分割时，封建贵族之间连年征战不休。附庸死亡后，唯有那些权势大的领主方能收回自己授予的采邑。最强盛的领主往往力图将四面八方的他人领地连成一片而归于一己名下：他们运用战争、联姻或购买的方式，将小块的领地纳入自己的势力范围。当一个贵族家族衰亡时，其亲戚或黩武的敌手即拥兵前来争抢封地。

在现今的瑞士疆域，起先有扎黑林根家族与霍亨斯陶芬皇族对峙，继而是基堡家族、霍亨斯陶芬皇族和萨瓦家族争夺扎黑林根家族的遗产。13世纪中叶基堡王朝衰亡，哈布斯堡家族和萨瓦家族竞相攫取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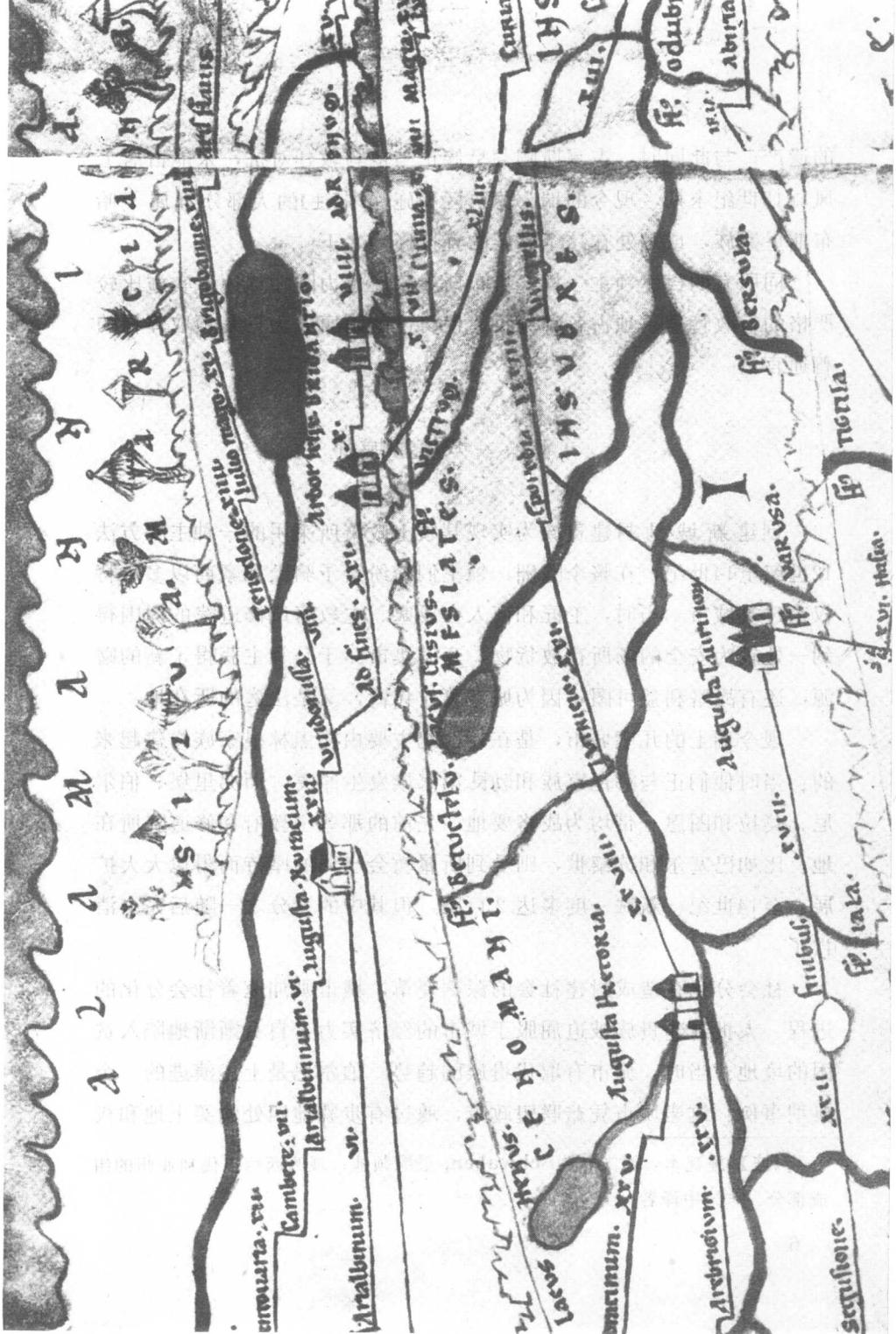
罗马帝国时期的瑞士



图为罗马帝国时期的瑞士，上面标明各地区、公路网和居民点；某些地区的遗迹迄今有所发现。有必要指出，这些居民点中尼翁、阿旺什和奥格斯堡当时实行罗马法。图中居民点的拉丁文名称现今依次为：(1)日内瓦；(2)尼翁；(3)洛桑；(4)马尔提尼；(5)锡昂；(6)伊弗东；(7)阿旺什；(8)冉斯贝；(9)索洛图恩；(10)奥格斯堡；(11)温第施；(12)施莱泰姆；(13)巴登；(14)普芬；(15)阿尔邦；(16)苏黎世；(17)库尔；(18)贝林佐纳。

康拉德·波伊廷格（1465—1547年）保存的4世纪罗马公路图的
细部。罗马公路图世间仅存一份复本，相传制作于12世纪。图右上方
为康斯坦茨湖和黑森林。

(Benziger Verlag, Zurich 1958)



的遗产：与此同时，霍亨斯陶芬皇族正与罗马教廷对抗，未能占居上风。13世纪末期，现今的瑞士德语区和施瓦本【注】的大部分都属于哈布斯堡家族，或是处在这个家族的直接影响之下。

同所有的封建领主一样，哈布斯堡家族也力图在领地上实施比较严格的行政管理，独占各种税收，使自己的附庸成为只是领取俸禄的普通官员。

(三) 城市和城邦

创建新城是封建贵族为实现其领土政策所采用的一种主要方法。12世纪至14世纪，在整个欧洲，领主们纷纷给予骑士和豪商以多种特权来建筑城市。当时，工匠和商人在要塞、主教府或修道院的周围得到一处较为安全的场所存放货物，开设集市。于是领主获得了新的财源，还有战略利益可图，因为城市可作兵营，又是法庭的所在地。

现今瑞士的几座城市，是在12世纪主要由扎黑林根家族修建起来的；当时他们正与萨瓦家族和勃艮第家族发生冲突，而弗里堡、伯尔尼、莫拉和图恩一带均为战略要地。先前的那些主教府和修道院所在地，比如巴塞尔和苏黎世，则受到所属教会当局的厚待而得以大大扩展。至14世纪，新城一度多达2百座，但其中的三分之一随后完全消亡了。

社会分化在造成封建社会的深刻变革，城市则加速着社会分化的进程。大批封建贵族被迫屈服于城市的经济实力，自身渐渐地陷入贫困的境地。当时，城市有取代贵族的趋势。伯尔尼是上述演进的一个典型事例：这座城市凭藉联盟政策，通过有步骤地四处购买土地和权

【注】施瓦本：德文名为Schwaben，公爵领地；现为西德巴伐利亚州的组成部分。——中译者

右图：1191年，贝特霍尔德·德·扎黑林根公爵创建伯尔尼城。

(Atlantis Verlag,
Zurich 1941) ▶

下图：13世纪波蒙的西都修道院旧址（在沃州的尼翁近郊）。

(Benziger Verlag,
Zurich 1958) ▼



利，逐渐将一大片地区划归己有，并且迫使那里的居民屈从自己的统治。

作为经济中心，城市希望公路、河流通行无阻，希望各类法律明确和武装冲突结束。各城市都十分重视联盟关系的稳定，以免被迫向受其管辖的封建领主提供军事援助。在贵族不愿保障上述条件的地方和时候，城市便挺身而起自行维护内部的和平。由于城市贸易所导致的经济的扩张，需要政局的稳定。因此，15世纪曾诞生了几个城市邦联，它们有时也同当地的领主结成同盟。例如伯尔尼城创建过有广泛联盟网的勃艮第邦联；苏黎世城曾在施瓦本地区的各座城市中寻求同盟者：汝拉山脉另一侧的大城巴塞尔，则转向位处莱茵河中游的那些城市。

不过，上述同盟关系通常都不持久，除非确有必要有关方面才续订盟约。但是，对愈益频繁地向城市领主的权力发出挑战的市民新政权而言，这些城市邦联的建立却具有深远的含义。这个时期出现的城市邦联各自的命运是很不相同的，比如施瓦本城市联盟在封建贵族的进攻下最终瓦解，而位于阿尔卑斯山脉脚下的那个城市邦联却得以存在，从而导致在神圣罗马帝国的这两个地区日后发生了有明显差别的演变。

（四）乌里和施维茨的自由山谷

瑞士联邦并非导源于单纯的各城市间的结盟，联邦的雏形乃是各城市同位处阿尔卑斯山脉之中、四州湖畔的各自由乡区的结盟。在这些乡区，大、小地主们享有的自由地位究竟可以追溯到什么年代已难